

# 镇平县南水北调总干渠彭营段刁沟、张庄 2 处沟道防汛清淤工程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LSH-JC-20240830)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南阳市, 镇平县

## 一、招标条件

本镇平县南水北调总干渠彭营段刁沟、张庄 2 处沟道防汛清淤工程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8.074520 万元, 招标人为镇平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移民服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镇平县南水北调总干渠彭营段刁沟、张庄 2 处沟道防汛清淤工程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01;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01)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有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响应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不含临时建造师)及其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相关信息网页查询截图, 查询日期不得早于磋商公告发布之日)。

(4) 投标人须出具“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函”(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 并对其真实性负

责。如遇投诉、举报，经查证其承诺不实，后果自负。

(5)投标人必须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9 月 03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9 月 09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镇平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移民服务中心）三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9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镇平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移民服务中心）三楼会议室

#### 七、其他

项目概况

镇平县南水北调总干渠彭营段刁沟、张庄 2 处沟道防汛清淤工程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阳市卧龙区光武街道光武路先锋橡树湾 51 号门面房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LSH-JC-20240830

2、项目名称：镇平县南水北调总干渠彭营段刁沟、张庄 2 处沟道防汛清淤工程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01 镇平县南水北调总干渠彭营段刁沟、张庄 2 处沟道防汛清淤工程项目 280745.20

280745.20

5、采购需求：

5.1 采购内容：南水北调总干渠彭营段刁沟、张庄 2 处沟道清淤、边坡开挖、土方运输；

5.2 标段划分：共划分 1 个标段

5.3 质量要求：合格；

5.4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5.5 建设地点：镇平县；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有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响应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不含临时建造师）及其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相关信息网页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不得早于磋商公告发布之日）。

（4）投标人须出具“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函”（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遇投诉、举报，经查证其承诺不实，后果自负。

（5）投标人必须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 年 9 月 3 日至 2024 年 9 月 9 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5:00 至 18:00（北京时间）；

2、地点：南阳市卧龙区光武街道光武路先锋橡树湾 51 号门面房；

3、方式：现场获取；

4、售价：300 元/份，售后不退。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截止时间：2024年9月13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镇平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移民服务中心）三楼会议室。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 1、开标时间：2024年9月13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镇平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移民服务中心）三楼会议室。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的期限

本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文件时需携带本章第二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要求提供的资料并填写磋商文件获取登记表，招标代理机构对资料的审验并不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的最终认定，供应商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后，仍将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不符合项目资格条件的供应商的投标将被拒绝。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镇平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移民服务中心）

地址：河南省镇平县 207 国道中段

联系人：梁先生

联系方式：17639992880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澜山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卧龙区光武街道光武路先锋橡树湾 51 号门面房

联系人：刚女士

联系方式：18337733688

#####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刚女士

联系方式：18337733688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镇平县南水北调工程运行保障中心（移民服务中心）

地 址：河南省镇平县 207 国道中段

联 系 人：梁先生

电 话：1763999288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澜山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光武街道光武路先锋橡树湾 51 号

联 系 人：刚女士

电 话：18337733688

电子邮件：18337733688@163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